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平安 PINGAN

保險 · 銀行 · 投資

中国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Ping An Insurance (Group) Company of China,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1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而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及中國報章刊登的「第五屆監事會第十四次會議決議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姚軍
公司秘書

中國深圳，2009年5月13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馬明哲、孫建一及張子欣，非執行董事為林友鋒、張利華、樊剛、林麗君、胡愛民、陳洪博、王冬勝、伍成業及白樂達，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鮑友德、鄺志強、張永銳、周永健、張鴻義、陳甦及夏立平。

证券简称：中国平安 证券代码：601318 编号：临 2009-014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09 年 5 月 7 日至 2009 年 5 月 12 日期间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投票监事 9 人，实际参与投票监事 9 人，会议有效行使表决权票数 9 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推荐彭志坚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外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提名彭志坚先生为本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外部监事候选人，其个人简历详见本公司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补充通知。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09 年 5 月 13 日